证券代码:600488　证券简称:津药药业　编号:2026-008

津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收到药品GMP符合性检查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津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津药和平(天津)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津药和平")收到天津市药品监督管理局签发的《药品GMP符合性检查告知书》(编号:2026004),现将相关信息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津药和平(天津)制药有限公司

检查地址:天津开发区黄海路221号

检查范围:滴眼剂(激素类)

检查时间:2025.11.25-2025.11.28

检查依据:《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10年修订)

检查结论:符合要求

二、其他相关情况

(一)本次检查所涉及生产线及主要产品情况

生产线(车间)名称	设计产能	主要产品
104车间滴眼剂生产线	2000万支/年	二氟泼尼酯滴眼液

(二)涉及主要产品的市场情况

产品名称	剂型	适应症	国内外同类产品市场情况
二氟泼尼酯滴眼液	眼用制剂	适用于治疗眼部手术相关的炎症和疼痛。	该产品为国内首仿,没有其他厂家上市,暂无销售数据。 根据IQVIA数据显示,2023、2024年二氟泼尼酯滴眼液全球销售额为0.33亿美元、0.25亿美元。

注:1.上述统计结果可能不尽完善,仅供参考;

2.公司无法从公开渠道获得主要生产厂家的生产或者市场销售情况,同类产品市场情况为公开渠道查询的结果。

(三)对上市公司影响及风险提示

津药和平 104 车间滴眼剂生产线通过药品 GMP 符合性检查,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10 年修订)》要求。该生产线为公司首条激素类滴眼剂生产线,标志着公司已具备激素类滴眼剂的生产能力,可更好满足市场需求、保障用药供应。受医药行业特点影响,产品投产后的实际销售情况可能受到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津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13日

证券代码:600758　证券简称:辽宁能源　公告编号:2026-005

辽宁能源煤电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暨减持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辽宁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辽宁交投")持有公司股份71,474,99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41%。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辽宁交投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总数不超过13,220,173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1%,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1日披露的《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截至2026年2月12日减持期结束,辽宁交投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5,419,17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1%。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辽宁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不适用
持股数量	71,474,993股
持股比例	5.41%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协议转让取得:71,474,993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辽宁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10月21日
减持数量	5,419,173股
减持期间	2025年11月14日-2026年2月12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5,419,173股
减持价格区间	3.97-4.60元/股
减持总金额	23,273,188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7,801,000股
减持比例	0.41%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
当前持股数量	66,055,820股
当前持股比例	5.00%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辽宁能源煤电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02-14

证券代码:603213　证券简称:镇洋发展　公告编号:2026-015
转债代码:113681　转债简称:镇洋转债

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延期换届及部分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延期换届的情况

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将于2026年2月23日任期届满。目前,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尚在筹备中,预计在原定任期届满前无法完成董事会换届工作。为保障公司董事会相关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将适当延期,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也将相应顺延。

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程序要求尽快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在换届选举完成之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全体成员、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依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继续履行其义务和职责。

二、部分独立董事连续任职时间达到六年的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在公司连续任职时间不得超过六年。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郑立新自2019年11月11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在公司连续任职时间已达到六年。由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尚未完成,且郑立新届满离任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不足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在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前,郑立新将继续履行其独立董事及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责,直至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的独立董事。

本次公司董事会延期换届不会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将积极推进换届选举工作,并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2月13日

证券代码:603056　证券简称:德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1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终止上市事项现金选择权申报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1月31日披露了《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终止上市事项现金选择权申报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并分别于2026年2月7日披露了《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终止上市事项现金选择权开始申报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于2026年2月10日披露了《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终止上市事项现金选择权申报尚余3个交易日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于2026年2月11日披露了《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终止上市事项现金选择权申报尚余2个交易日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于2026年2月12日披露了《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终止上市事项现金选择权申报尚余1个交易日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本次现金选择权的申报主体于2026年2月9日(星期一)、2月10日(星期二)、2月11日(星期三)、2月12日(星期四)(连续四个交易日)的9:30-11:30、13:00-15:00进行了现金选择权申报。

现将本次现金选择权申报结果公告如下: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申报原始数据,在本次现金选择权申报期间(2026年2月9日、2月10日、2月11日、2月12日),共有18,190个证券账户进行了申报,申报股份数量为197,259,820股。经公司根据有效申报的原则进行筛选核对,剔除无效申报后,共有18,190个证券账户申报有效(含部分申报有效的股东),有效申报的股份数量为197,259,820股。

若已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的股份在申报完成后被限售、设定质押、冻结、司法强制扣划或存在其他权利受到限制情形的,则该部分股份的现金选择权申报自出现限售、设定质押、冻结、司法强制扣划或其他权利受到限制情形时无效。

有关股份过户、清算与交割等事宜,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德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14日

证券简称:*ST大晟　证券代码:600892　公告编号:临2026-007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公司股票于2025年5月6日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2025年度业绩出现《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第9.3.1条、9.3.2条规定的情形,公司股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根据《上市规则》第9.3.6条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股票因第9.3.2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规定情形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司应当在其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当年的会计年度结束后1个月内,披露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并在首次风险提示公告披露后至年度报告披露前,每10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本次公告为公司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

一、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原因

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公司股票于2025年5月6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根据《上市规则》第9.3.1条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相关财务指标触及本节规定的财务类强制退市情形的,本所对其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上市公司最近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相关财务指标触及本节规定的财务类强制退市情形的,本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若公司经审计的2025年度相关财务指标再次触及规定的财务类强制退市情形的,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历次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根据《上市规则》第9.3.6条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股票因第9.3.2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规定情形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司应当在其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当年的会计年度结束后1个月内,披露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并在首次风险提示公告披露后至年度报告披露前,每10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

公司已于2026年1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05),本次公告为公司第二次披露风险提示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其他事项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8,500.00万元至-7,000.0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1,500.00万元至-10,000.00万元,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利润总额-10,000.00万元至-8,500.00万元。

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3,500.00万元至35,000.00万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33,000.00万元至34,500.00万元。预计2025年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为2,200.00万元到3,300.00万元。公司2025年年报审计机构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因财务类退市指标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情形预计将消除的情况出具了专项说明。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正在进行,上述业绩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测算数据,最终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

2.根据《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若公司经审计的2025年度财务指标表明公司已满足第9.3.7条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后,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的退市风险警示。鉴于目前经审计的《2025年年度报告》尚未披露,且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故公司能否撤销退市风险警示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若公司不符合《上市规则》第9.3.7条规定的撤销退市风险警示条件或者未在规定期限内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公司股票将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准。

特此公告。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13日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变更基金经理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2月14日

一、诺安全球黄金证券投资基金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诺安全球黄金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诺安全球黄金(QDII-FOF)
基金主代码	320013
基金管理人名称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兼有增聘和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唐晨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宋青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唐晨			
任职日期	2026年2月14日			
证券从业年限	6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6年			
过往从业经历	曾任四川英祥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理财顾问,2019年10月加入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员、投资经理,现任研究部总经理助理。2022年12月起任诺安精选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5年7月起任诺安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001900	诺安精选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年12月20日	–
	320022	诺安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年7月19日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宋青
离任原因	内部工作调整
离任日期	2026年2月14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二、诺安油气能源股票证券投资基金(LOF)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诺安油气能源股票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诺安油气能源(QDII-FOF-LOF)
基金主代码	163208
基金管理人名称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兼有增聘和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唐晨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宋青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唐晨			
任职日期	2026年2月14日			
证券从业年限	6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6年			
过往从业经历	曾任四川英祥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理财顾问,2019年10月加入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员、投资经理,现任研究部总经理助理。2022年12月起任诺安精选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5年7月起任诺安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001900	诺安精选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年12月20日	–
	320022	诺安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年7月19日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宋青
离任原因	内部工作调整
离任日期	2026年2月14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已将上述变动事项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基金经理变更手续,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备案。上述调整自2026年2月14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2月14日

证券代码:002424　证券简称:ST百灵　公告编号:2026-009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2月13日(星期五)上午十时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2月13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开始时间为2026年2月13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2月13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15:00。

2、召开地点:贵州省安顺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西航路212号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姜伟先生

6、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621人,代表股份270,926,19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3851%。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246,157,38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6129%。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617人,代表股份24,768,81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722%。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618人,代表股份25,081,01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946%。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1人,代表股份312,2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3%。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617人,代表股份24,768,81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72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现场或通讯方式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贵州北斗星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本次股东会,对本次股东会的召开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作出如下决议:

提案1.00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安顺市大健康医药产业运营有限公司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64,003,92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4450%;反对6,731,17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845%;弃权19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0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158,73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4003%;反对6,731,17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8377%;弃权19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619%。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贵州北斗星律师事务所郑锡国律师、张妮律师接受委托,对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相关的《法律意见书》。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本次股东会议案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会决议;

(二)贵州北斗星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会议的法律意见书;

(三)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13日

证券代码:002424　证券简称:ST百灵　公告编号:2026-010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年12月1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贵州监管局(以下简称"贵州证监局")出具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黔处罚字[2025]1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修订)》第 9.8.1 条第八项规定,公司股票于 2025年12月23日开市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修订)》第 9.8.6 条规定,公司因触及第 9.8.1 条第八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应当至少每月披露一次差错更正进展公告,直至披露行政处罚决定所涉事项财务会计报告更正公告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意见等文件。

一、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原因

公司于2025年12月19日收到贵州证监局出具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黔处罚字[2025]1号)。根据《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认定的情况,公司披露的2019年、2020年、2021年、2023年年报存在虚假记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修订)》第 9.8.1 条第八项规定,公司股票于 2025年12月23日开市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相关当事人收到(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及《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股票停复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54)。

二、采取的措施及进展情况

1、公司对本次行政处罚事项予以高度重视,董事会已组织财务等相关部门以及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对相关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进一步核查,相应的财务报表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工作尚在有序开展中。公司将尽快对相应年度的财务信息进行追溯重述,会计师事务所届时将对此出具专项核查意见。

2、公司董事会将持续督促公司管理层加强措施,进一步完善内控管理体系,建立健全内部监督机制,严格遵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规定,不断加强公司内控体系建设和监督工作,确保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有效的内部控制。

3、公司将加强对公司管理层关于合规管理等事项的学习和培训,要求公司相关人员重点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提升风险防范意识,进一步加强内控制度的执行力度,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本次行政处罚最终结果将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为准。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修订)》的规定披露相关进展公告。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相关信息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13日

证券代码:603888　证券简称:新华网　公告编号:2026-007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定期存款

● 投资金额:人民币54,600万元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2025年10月27日,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进行日常资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表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为定期存款,但仍不排除因市场波动、宏观金融政策变化等原因引起的影响收益的情况。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强日常资金管理,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以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金额

本次投资总金额为54,6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具体情况见下表:

发行名称	2016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16年10月24日			
募集资金总额	143,719.23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37,988.57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适用,_____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新华网全媒体信息应用服务云平台项目	48.80	2026年10月27日	
	新华网移动互联网集成、加工、分发及运营系统业务项目	50.97	2026年10月27日	
	新华网政务类大数据智能分析系统项目	63.26	2026年10月27日	
	新华网新媒体应用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57.00	2026年10月27日	
	新华网在线教育项目	80.27	详见注释	
	成立新华网广东有限公司、新华网四川有限公司、新华网江苏有限公司	100.00	详见注释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是 √否			

注:1、上述表格募投项目累计投入进度按照截至2025年6月30日测算。2、截至2024年12月31日,新华网在线教育项目已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并已结项;截至2025年3月31日,成立新华网广东有限公司、新华网四川有限公司、新华网江苏有限公司已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并已结项。

2、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募集资金安全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的前提下进行的。

(四)投资方式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投资金额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	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定期存款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定期存款	三个月	54,600万元	保本固定收益	1.20	否	是	否

注:本次购买的南京银行定期存款对应的银行资金账号为05062700000004610、05062500000004611、05062300000004612、05062100000004613、05062900000004614、05062600000004615、05062400000004616、05062000000004618、05062800000004619。

(五)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定期存款	30,000	30,000	263.96	0
2	其他:七天通知存款	15,000	15,000	13.46	0
3	其他:七天通知存款	10,000	10,000	30.69	0
4	定期存款	15,000	15,000	46.00	0
5	其他:七天通知存款	15,000	15,000	32.58	0
6	其他:七天通知存款	30,000	30,000	56.67	0
7	定期存款	55,000	55,000	5.12	0
8	其他:七天通知存款	15,000	15,000	23.73	0
9	定期存款	54,600	—	—	54,600
合计		239,600	185,000	472.21	54,6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万元)					7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0.03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299.24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7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54,6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15,400

二、审议程序

2025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进行日常资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表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公司购买的上述产品为定期存款,但仍不排除因市场波动、宏观金融政策变化等原因引起的影响收益的情况。

(二)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时,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在上述产品存续期间,公司与银行保持联系,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公司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管理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513,559.27	492,599.07
负债总额	164,153.03	124,676.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49,406.24	367,922.47
项目	2024年1-12月	2025年1-9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105.72	6,554.52

(二)对公司的影响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影响,公司不存在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之规定,公司现金管理到期结算后计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现金管理收益计入财务费用中的利息收入。最终会计处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五、中介机构意见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宜,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相应的法律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宜,不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运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宜无异议。

特此公告。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13日

证券代码:600166　证券简称:福田汽车　公告编号:2026-010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年度担保计划范围内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外担保格式指引等相关披露要求,公司对年度担保计划范围内的担保进展情况进行月度汇总披露。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北京中车信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信融")	4.6636亿元(发生额)	74.65亿元(截至2026年1月底)	是	是
北京福田国际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田国际")	10亿元(发生额)	28.11亿元(截至2026年1月底)	是	不适用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亿元)	0
2025年4月-2026年1月,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发生额)(亿元)	226.92
对外担保总额(发生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58.44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对外担保总额(发生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3月12日、股东大会于2025年3月28日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向非关联方提供担保计划的议案》《关于2025年度向关联方提供关联担保计划的议案》,公司对全资子(孙)公司的总担保额度不超过63亿元,公司对控股子(孙)公司的总担保额度不超过16.6亿元,公司对参股子公司的总担保额度不超过1.05亿元,公司(含子公司)对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及终端客户等的担保额度不超过53.9亿元、公司(含子公司)对经销商等的回购责任不超过173亿元,公司对关联方(安鹏中融及下属子公司)的总担保额度不超过71.2亿元。(详见临2025-012、2025-014、2025-015、2025-024号公告)

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7月10日、股东大会于2025年7月30日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2025年度向关联方提供关联担保计划额度的议案》,追加后,公司对关联方(安鹏中融及下属子公司)的总担保额度不超过89.4亿元。(详见临2025-052、2025-055、2025-058号公告)

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2月12日、股东会于2025年12月29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关联方追加关联担保额度的议案》,追加后,公司对关联方(安鹏中融及下属子公司)的总担保额度不超过103.1亿元。(详见临2025-090、2025-092、2025-100号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外担保格式指引等相关披露要求,公司对年度担保计划范围内的担保进展情况进行月度汇总披露。

2026年1月,公司在上述批准范围内发生了如下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合同签署时间	本次担保金额(亿元)	本次担保后可用担保额度(亿元)	本次担保后担保余额(2026年1月底,亿元)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福田汽车	中车信融	2026.1.28	4.6636	25.68(安鹏中融及下属子公司)	74.65(安鹏中融及下属子公司)	是	是,安鹏中融提供反担保
福田汽车	福田国际	2026.1.20	10	26.50	28.11	否